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局提名，以及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同意提名马小川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候选人并增补其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同意提名郑颖女士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增补其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局任期届满。（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候选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次增补董事完成后，董事局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2年6月10日

附件：

## 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小川，男，36岁，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经济师。

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8月至11月，任中国石油西部管道公司独子山分公司会计；2009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中国石油西部管道公司财务资产处会计；2010年5月至2013年6月，任中国石油西部管道公司生产技术服务中心会计；2013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石油西部管道公司财务资产处财务经理，分管成本、预算、信息化工作；2017年12月至今，任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总监；2018年3月至2020年9月，任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2021年4月，任珠海市农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其中2020年7月至2021年4月，任珠海市农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2021年4月，任珠海安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8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珠海航空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马小川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财务总监，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财务总监，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

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颖**，女，43 岁，会计学专业博士，副教授，财政部国际化高端人才，研究工作主要致力于国际国内会计准则制定与实施，多次参与国际会计准则修订、实施咨询工作。

主要工作经历：2009 年 5 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2020 年 12 月至今，任瑞博奥（广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赛肯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颖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